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申报文件财务数据更新中止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锦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通知：公司主板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务已中止审核。

一、本次中止审核的说明

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相关审计报告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保持审核期间财务数据有效性，公司将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加期审计并对相应数据进行更新，相关更新工作尚在准备过程中，公司决定向上交所申请中止审核本次交易事项。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中止本次交易审核的通知。

二、本次交易的相关进展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取得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43 号），并于 2025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等相关文件；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收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49 号），并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等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中止审核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本次中止审核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加期审计及申请文件更新等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报送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并及时申请恢复审核。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日